

2017年
上海市投入产出调查方案
(娱乐企业)

上海市统计局投入产出调查办公室编印
2018年3月

本套报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本套报表由上海市统计局负责解释。

目 录

一、总说明	1
二、报表目录	3
三、调查表式	4
(一) 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	4
(二) 重点调查表式及填报说明	6
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6
《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填报说明	7
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	9
《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填报说明	12
娱乐企业利润表.....	16
《娱乐企业利润表》填报说明	17

一、总说明

为了解民经济各部门投入和消耗结构,为编制 2017 年投入产出表提供基础数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行全国投入产出调查的通知》(国办发〔1987〕18 号)和《国家统计局、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邮政局、中国铁路总公司关于认真做好 2017 年全国投入产出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16〕162 号)的要求,根据上海市统计局、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真做好 2017 年上海市投入产出调查工作的通知》(沪统字〔2017〕29 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调查方案。

(一) 调查内容和调查方式

本次投入产出调查内容为各单位 2017 年各项收支及其构成情况,采取重点调查的方式,即所有重点调查单位须填写对应的投入产出调查表。

(二) 报送时间和上报要求

在 2018 年 6 月 10 日之前,重点调查单位在“一套表”联网直报平台上填报数据,网址:
<http://ytb.stats-sh.gov.cn>; 将纸质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各区统计局(具体联系方式见下表)。各重点调查单位请务必在 2018 年 8 月底。

(三) 答疑方式

各重点调查单位在填报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上海市统计局投入产出调查办公室,联系人:王莉芳、李文娟,联系电话:53857207、53857612。也可登录上海市投入产出调查网“问题解答”栏目留言。

统计机构联系部门和方式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邮编
上海市统计局	王莉芳	53857207	威海路 48 号 1109 室	200003
	李文娟	53857612		
黄浦区统计局	徐 琳	33134800-21259	延安东路 300 号 (西)	200020
徐汇区统计局	蒋小玲	64872222-4003	徐汇区漕溪北路 336 号 3 号楼 921 室	200030
长宁区统计局	薛广宇	22051125	长宁路 599 号机关大厦	200050
静安区统计局	黄 琳	33371732	巨鹿路 915 号	200040
普陀区统计局	卢 燕	52564588-3422	大渡河路 1668 号 C 区	200333
虹口区统计局	沈 璞	25658434	飞虹路 518 号 1405 室	200086
杨浦区统计局	陈 城	35030593	江浦路 549 号	200082
闵行区统计局	黄海蓉	24033476	沪闵路 6258 号 1 号楼	201199
宝山区统计局	丁兆峰	56694868	密山路 16 号	201900
嘉定区统计局	张 雯	59921571	塔城东路 400 号 4 号楼	201822
浦东新区统计局	吉夏明	28282540	世纪大道 2001 号 3 号楼	200135
金山区统计局	杨 弘	57922432	石化龙山路 555 号西楼 14 楼	201500
松江区统计局	王丙寅	37735691	园中路 1 号行政中心 1 号楼 422 室	201620
青浦区统计局	孙银萍	59722215	浦仓路 605 号 507 室	201700
奉贤区统计局	徐晓燕	37537065	解放东路 8 号 A2	201499
崇明区统计局	顾永康	59623723	城桥镇人民路 68 号 10 号楼	202150

二、报表目录

序号	表号	表名	填表单位	调查单位		各区统计局 数据审核、 验收 截止时间
				报送 日期	报送 方式	

(一) 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

①	投 101 表	调查单位基本情况	企业免填, 由统计机构导入相关数据
---	---------	----------	-------------------

(二) 重点调查表

②	投 159 表	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娱乐业的 重点调查 单位	2018年 6月10日前	网上直报+ 纸质报表 (加盖单位 公章)	2018年 6月15日前
③	投 160 表	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				
④	投 161 表	娱乐企业利润表				

三、调查表式

（一）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

表 号：投 101 表

制定机关：国家统计局

文号：国统字（2017）165号

2017 年

有效期至: 2018 年 8 月

续表

说明：本表主要数据由国家统计局或省级统计机构在调查开始前统一导入数据采集处理软件中，生成报表数据，无需调查单位填写。调查单位在填报分行业调查表时，应根据实际情况对表中的数据进行认真核对，指标数据如有变动，应及

(二) 重点调查表式及填报说明

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组织机构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单位详细名称:

登记注册类型: □□□

行业代码: □□□□

是否有新经济活动: □ 1 是 2 否

2017年

表 号: 投 159 表

制表机关: 国家统计局

文 号: 国统字(2017)165号

有效期至: 2018年8月

计量单位: 千元(保留整数)

指标名称	代码	企业金额	娱乐金额
			1
甲	乙	1	2
主营业务成本	01		
1. 食品销售成本	02		
(1) 粮食加工类	03	—	
(2) 肉禽蛋类	04	—	
(3) 水产品类	05	—	
(4) 蔬菜类	06	—	
(5) 糖类	07	—	
(6) 烟草类	08	—	
(7) 酒类	09	—	
(8) 饮料类	10	—	
(9) 其他类食品	11	—	
2. 其他商品销售成本	12		
(1) 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	13	—	
(2) 化妆品类	14	—	
(3) 金银珠宝类	15	—	
(4) 日用品类	16	—	
(5) 五金、电料类	17	—	
(6) 体育、娱乐用品类	18	—	
(7) 书报杂志类	19	—	
(8) 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	20	—	
(9) 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	21	—	
(10) 中西药品类	22	—	
(11) 文化办公用品类	23	—	
(12) 棉麻类	24	—	
(13) 其他类	25	—	
3. 租赁费	26		
其中: 房屋租赁费	27		
4. 其他成本	28		

单位负责人: 电话:

统计负责人: 电话:

填表人: 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填报说明

一、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为本市从事娱乐服务的重点调查单位。

二、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为被调查单位 2017 年从事娱乐服务等活动发生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及其构成情况。

三、主要指标解释

(一) 表头指标

(1) 组织机构代码：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11714—1997)，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始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共 9 位，无论是法人单位还是产业活动单位，组织机构代码均由八位无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指按照《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3 号)规定，由赋码主管部门给每一个法人和其他组织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终身不变的法定身份识别码。

(3) 单位详细名称：指经有关部门批准正式使用的单位全称。企业的详细名称按工商部门登记的名称填写；行政、事业单位的详细名称按编制部门登记、批准的名称填写。填写时要求使用规范化汉字填写，并与单位公章所使用的名称完全一致。凡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或批准，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名称的企业，要求填写一个单位名称，同时用括号注明其余的单位名称。

(4) 登记注册类型：企业法人的登记注册类型，根据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类型填写。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登记注册类型依据主要经费来源和管理方式，根据实际情况，比照《关于划分企业登记注册类型的规定》确定。

(5) 行业代码：指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规定，对照本企业生产活动的性质，所得出的企业对应的行业小类的代码。

(6) 新经济活动：指在新常态下，以科技创新和信息技术革命为先导，以新技术为支撑，以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为核心内容，推动我国经济持续发展的经济活动。包括现代农林牧渔业、先进制造业、新型能源活动、节能环保活动、互联网与现代信息技术服务、新技术与创新服务活动、现代生产性服务活动、新型生活性服务活动、现代综合管理活动。

（二）主栏指标

为企业从事娱乐服务等活动发生的各项成本及其构成情况指标，包括食品销售成本、其他商品销售成本、租赁费和其他成本。

（三）宾栏指标

包括“企业金额”和“娱乐金额”指标。其中，“企业金额”反映本企业全部业务活动主栏各项指标对应的本年累计发生额；“娱乐金额”反映本企业从事娱乐服务活动主栏各项指标对应的本年累计发生额。

四、填报方法

本调查表严格按照各被调查单位会计核算中实际使用的成本划分方法和核算方法进行填报，做到“不重不漏”，即企业生产活动中发生的每笔成本都应填入本调查表，而且每笔成本在本调查表中只能填写一次。

1. 企业金额。根据 2017 年企业会计核算中的“主营业务成本明细表”及其明细核算资料，或者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台账”的各项成本支出资料，结合调查指标的含义，分别汇总填报主营业务成本、食品销售成本、其他商品销售成本和其他成本小计数。
2. 娱乐金额。根据企业有关室内娱乐活动、游乐园、休闲健身娱乐活动和其他娱乐活动的详细核算资料填报。

五、逻辑审核关系

行间平衡关系

1. 主营业务成本=食品销售成本+其他商品销售成本+租赁费+其他成本
2. 食品销售成本=各类食品成本项目之和
3. 其他商品销售成本=各类其他商品成本项目之和
4. 租赁费 \geq 房屋租赁费

列间平衡关系：

企业金额 \geq 娱乐金额

其他项（如其他项比重>20%，请填写补充说明，列出其中主要项目的名称和金额，确保不能细分的其他项比重不超过 20%）

1. 其他类食品 $\leq 20\% \times$ 食品销售成本
2. 其他类 $\leq 20\% \times$ 其他商品销售成本
3. 其他成本 $\leq 20\% \times$ 主营业务成本

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

表 号：投 160 表

制表机关：国家统计局

文 号：国统字〔2017〕165号

有效期至：2018年8月

计量单位：千 元（保留整数）

金額

2017 年

计量单位: 千 元 (保留整数)

指标名称	代码	金额
甲	乙	1
一、销售费用	001	
1. 工资	002	
2. 福利费	003	
3. 运输费	004	
4. 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	005	
5. 社保费	006	
6. 各项津贴补贴、科技奖励等	007	
7. 工会经费	008	
8. 职工教育经费	009	
9. 办公费	010	
10. 劳务费	011	
(1) 劳务派遣费	012	
工资、社保费	013	
劳务管理费	014	
(2) 劳务工資	015	
11. 招待费	016	
12. 装卸费	017	
13. 包装费	018	
14. 保管费	019	
15. 保险费	020	
16. 燃料费	021	
其中：汽油、柴油	022	
天然气	023	
煤气	024	
17. 水电费	025	
其中：水费	026	
18. 广告费、展览费	027	
19. 宣传费	028	
20. 邮政通信费	029	
其中：邮政费	030	
互联网费	031	
21. 差旅费	032	
22. 洗涤费	033	
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034	
24. 物料消耗	035	
25. 服装费	036	
26. 租赁费	037	
其中：房屋租赁费	038	

续表 1

指标名称	代码	金额
甲	乙	1
27. 修理费	039	
28. 交通费	040	
29. 执照/许可证费	041	
30. 折旧费	042	
31. 取暖费	043	
32. 其他销售费用	044	
二、管理费用	045	
1. 员工工资	046	
2. 员工福利	047	
3. 折旧费	048	
4. 差旅费	049	
5. 办公费	050	
6. 修理费	051	
7. 物料消耗	052	
8. 低值易耗品摊销	053	
9. 工会经费	054	
10. 董事会费	055	
11. 聘请中介机构费（审计费）	056	
12. 咨询费	057	
13. 诉讼费	058	
14. 招待费	059	
15. 税金	060	
16. 技术转让费	061	
17. 职工教育经费	062	
18. 技术（研究）开发费	063	
19. 排污费	064	
20. 绿化费	065	
21. 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066	
22. 企业年金	067	
23. 印刷费	068	
24. 会议会务费	069	
25. 水电费	070	
其中：水费	071	
26. 外事费	072	
其中：出国人员经费	073	
27. 警卫消防费	074	
28. 仓库经费	075	
29. 劳动保护费	076	
其中：保健补贴、洗理费	077	
30. 上交管理费	078	
31. 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	079	
32. 广告费、展览费	080	
33. 防洪建设维护费	081	
34. 职工取暖费和防暑降温费	082	
35. 保险费	083	

续表 2

指标名称	代码	金额
甲	乙	1
36. 燃料费	084	
其中: 汽油、柴油	085	
天然气	086	
煤气	087	
37. 劳务费	088	
(1) 劳务派遣费	089	
工资、社保费	090	
劳务管理费	091	
(2) 劳务工資	092	
38. 制服	093	
39. 邮政通信费	094	
其中: 邮政费	095	
互联网费	096	
40. 洗涤费	097	
41. 软件维护	098	
42. 招聘费	099	
43. 执照/许可证费	100	
44. 员工体检费	101	
45. 人防基金	102	
46. 社保费	103	
47. 租赁费	104	
其中: 房屋租赁费	105	
48. 环保卫生费	106	
49. 协(学)会会费	107	
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	
51. 物业管理费	109	
52. 取暖费	110	
53. 其他管理费用	111	
三、财务费用	112	
1. 利息支出	113	
2. 利息收入	114	
3. 汇兑损益	115	
4. 其他财务费用	116	
其中: 支付证券公司手续费	117	

单位负责人: 电话:

统计负责人: 电话:

填 表 人: 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填报说明

一、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为本市从事娱乐服务的重点调查单位。

二、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为被调查单位 2017 年从事娱乐服务等活动发生的各项期间费用及其构成情况。

三、主要指标解释

1.表头指标。包括组织机构代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主栏指标。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其构成指标。

(1) 销售费用：指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人员工资、福利费、运输费、装卸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包装费等。

① 运输费：指企业在购入商品或销售产品等过程中进行运输活动所支付的费用。包括同运输有关的各种杂费，如调车费，站台、码头租用费，港口建设费等。不包括企业在购进商品时，由销货方负担的运费。

② 包装费：指企业在销售自销产品时所应负担的包装费，或企业为商品调拨、储存而支付的有关费用。包括包装或改变包装所支付的包装用品费，包装物折损(一次使用即废弃的草袋等)与修理费，包装物挑选、整理、洗刷、修补费，包装用品租用费以及不能列入包装物进价的运杂费。另外，还包括委托外单位改进商品包装装潢的设计费，采用外单位设计商品包装装潢分摊的合理费用。

③ 保管费：指企业在销售自销产品时所应负担的仓库保管费用，以及商品在储存过程中所支付的保管费用。

④ 洗涤费：指企业洗涤各种用品对外支付的费用。

⑤ 邮政通信费(包括：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微机联网等费用)：指企业用于邮政和通信方面的费用，包括邮政费，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微机联网等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是指企业为组织和管理企业生产经营和服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企业行政管理部门在经营管理中发生的经营人员工资、福利费、折旧费、差旅费、办公费、修理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工会经费、董事会费等。

① 聘请中介机构费(审计费): 指企业聘请中介机构进行查账、验资, 以及资产评估、清账等发生的费用和企业接受审计发生的费用。

② 咨询费: 指企业向有关咨询机构进行生产技术经营管理咨询所支付的各项费用, 包括聘请企业经济技术顾问、法律顾问等支付的费用。

③ 软件维护费: 指企业支付的因企业正常运行需要所使用软件的维护费用。

④ 招聘费: 指企业因招聘员工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⑤ 指企业支付的执照、许可证费用。

(3) 财务费用: 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其他财务费用四个构成项。

① 利息支出: 指企业短期借款利息、长期借款利息、应付票据利息、票据贴现利息、应付债券利息、长期应付引进国外设备款利息等利息支出。

② 利息收入: 指企业在银行存款等获得的利息收入。

③ 汇兑损益: 汇兑损益是指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在向记账本位币折算过程中, 由于汇率变化而产生的一种折算差额。按照折算差额产生的正差和负差, 分为汇兑收益和汇兑损失。

④ 其他财务费用: 指除上述各项财务费用以外企业发生的其他所有财务费用。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其构成指标是根据企业财务会计核算制度设置的, 各项指标的含义与企业会计核算采用的口径范围和含义完全一致。

3. 宾栏指标。为“金额”指标, 反映各项期间费用及其构成指标的本年累计发生额。

四、填报方法

本调查表严格按照各被调查单位会计核算中实际使用的期间费用划分方法和核算方法进行填报, 做到“不重不漏”。所谓“不重不漏”, 即企业生产活动中发生的每笔期间费用都应填入本调查表, 而且在本调查表中每笔费用只能填写一次。

1.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指标的填报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核算基础情况不同,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指标分以下两种情况填报:

(1)企业按月编制“销售费用明细表”和“管理费用明细表”。将 2017 年各月“销售费用明细表”和“管理费用明细表”汇总后填报本调查表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各项指标。

(2)企业不编制“销售费用明细表”和“管理费用明细表”。根据企业 2017 年会计核算中的“销售费用台账”、“管理费用台账”等资料, 结合调查表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各项指标的内容, 分析汇总填报本调查表。

(3)在实际填报时, 注意以下问题:

对于调查表中设置了而“销售费用明细表”、“管理费用明细表”中未设置的费用项目，应结合费用明细核算资料或“销售费用台账”、“管理费用台账”等有关资料填写。

对于调查表中核算范围与“销售费用明细表”、“管理费用明细表”核算范围不一致的指标，应依据费用明细核算资料，按照调查表指标要求调整填报，做到不重不漏。

对于“水电费”、“租赁费”等设置其中项的指标，如果企业“销售费用台账”、“管理费用台账”中列有相应的栏目，可以直接对应填报；如果没有列出相应的栏目，应根据“销售费用台账”、“管理费用台账”的“摘要”栏内容，或根据“凭证号”栏查找对应的栏目，分别填报。

保持调查表中销售费用合计、管理费用合计与企业会计核算中的销售费用合计、管理费用合计一致。在按上述方法填写各项费用指标后，可以用企业会计核算中销售费用合计、管理费用合计分别扣除调查表各销售费用指标之和、管理费用指标之和，差额分别作为调查表中“其他销售费用”、“其他管理费用”。“其他销售费用”和“其他管理费用”占其合计数的比重超出 20%时请填写补充说明，列出其中主要项目的名称和金额，确保不能细分的其他项比重不超过 20%。

2. 财务费用指标的填报方法

如果被调查单位会计核算按月编制“财务费用明细表”，财务费用调查指标可以直接根据 2017 年各月“财务费用明细表”汇总填报。

如果被调查单位会计核算不编制“财务费用明细表”，可以根据 2017 年“财务费用台账”资料，结合财务费用调查指标的含义汇总填报。有关利息的项目汇总后，借方发生额合计为利息支出，贷方发生额合计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根据企业在发生外币交易、兑换业务和期末账户调整及外币报表换算时，由于采用不同货币，或同一货币不同比价的汇率核算时产生的实际差额填报。其他财务费用项目汇总后作为调查表中的其他财务费用填报。

五、逻辑审核关系

（一）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各种一级销售费用项目之和
2. 劳务费=劳务派遣费+劳务工资
3. 劳务派遣费=工资、社保费+劳务管理费
4. 燃料费≥汽油、柴油+天然气+煤气
5. 水电费≥水费
6. 邮政通信费≥邮政费+互联网费
7. 租赁费≥房屋租赁费

（二）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各种一级管理费用项目之和
2. 水电费≥水费
3. 外事费≥出国人员经费
4. 劳动保护费≥保健补贴、洗理费
5. 燃料费≥汽油、柴油+天然气+煤气
6. 劳务费=劳务派遣费+劳务工资
7. 劳务派遣费=工资、社保费+劳务管理费
8. 邮政通信费≥邮政费+互联网费
9. 租赁费≥房屋租赁费

（三）财务费用

1.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其他财务费用
2. 其他财务费用≥支付证券公司费用

（四）其他项 （如其他项比重>20%，请填写补充说明，列出其中主要项目的名称和金额，确保不能细分的其他项比重不超过 20%）

1. 其他销售费用≤20%×销售费用
2. 其他管理费用≤20%×管理费用
3. 其他财务费用≤20%×财务费用

娱乐企业利润表

表 号：投 161 表

制表机关：国家统计局

文 号：国统字(2017)165号

有效期至：2018年8月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017年

计量单位：千元（保留整数）

指标名称	代码	金额
甲	乙	1
一、损益及分配	—	—
1. 营业收入	0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02	
其中：娱乐收入	03	
其中：新经济活动营业收入	04	
2. 营业成本	0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06	
3. 税金及附加	07	
4. 销售费用	08	
5. 管理费用	09	
6. 财务费用	10	
7. 资产减值损失	11	
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2	
9.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3	
10. 其他收益	14	
11. 营业利润	15	
二、补充指标	—	—
1.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人）	16	
2.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17	
3. 应交增值税	18	

单位负责人： 电话：

统计负责人： 电话：

填 表 人： 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娱乐企业利润表》填报说明

一、调查范围

调查范围为本市从事娱乐服务的重点调查单位。

二、调查内容

调查内容为 2017 年被调查单位从事从事娱乐服务等活动实现利润情况。

三、主要指标解释

1. 表头指标。包括组织机构代码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 主栏指标。包括反映被调查单位从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活动实现的损益情况指标。

(1) 营业收入：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确认的收入总额，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根据“利润表”中“营业收入”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2) 营业成本：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发生的成本总额，包括企业(单位)在报告期内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发生的各种消耗，等于“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之和。其中，主营业务成本指企业经营主要业务所发生的成本总额。

(3) 税金及附加：指企业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税法规定缴纳的应从经营收入中抵扣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和教育费附加等。

(4) 销售费用：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以及为推销本企业商品和服务而专设的销售机构(含销售网点等)的职工薪酬、业务费等经营费用。

(5) 管理费用：指企业为组织和管理企业生产经营所发生的费用。

(6) 财务费用：指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7) 资产减值损失：指企业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损失。

(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亏损以“-”号填列)：指企业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衍生工具、套期保值业务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余额在贷方，则为净收益，余额在借方，则为净损失，以“-”号记。

(9) 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指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或投资损失，反映企业以各种方式对外投资所取得的收益。如为投资损失以“-”号记。

(1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指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取得的利润。

3. 宾栏指标。为“金额”项目，反映主栏各项指标的本年累计发生额。

4. 补充指标。包括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人）、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和应交增值税。

(1) 从业人员平均人数（人）：指报告期内(年度)平均拥有的从业人员数。计算公式为：从业人员平均人数=（年初从业人员数+年末从业人员数）÷ 2。

(2)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3) 应交增值税：指按照税法规定，以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或提供加工服务、修理修配劳务的增值额和货物进口金额为计税依据而课征的一种流转税。填本报指标时，应按权责发生制核算企业 2017 年应缴纳的增值税。

四、填报方法

本调查表各项指标直接取自企业会计核算中的利润表和统计报表对应指标。

五、逻辑审核关系

行间平衡关系：

1.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2. 营业收入≥新经济活动主营业务收入
3. 主营业务收入≥娱乐收入
4. 营业成本≥主营业务成本
5.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其他收益

表间平衡关系：

1. 《娱乐企业利润表》中的“主营业务成本”等于《娱乐企业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中“主营业务成本”。
2. 《娱乐企业利润表》中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分别等于《娱乐企业期间费用构成》中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